

臺中高等行政法院裁定

地方行政訴訟庭
112年度稅簡字第1號

原告 西島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

代表人 Mads Skovgaard-Andersen

訴訟代理人 張憲瑋律師
王瑞鴻會計師

被告 彰化縣地方稅務局

代表人 陳燕慧
訴訟代理人 陳淑惠
蕭麗紋

上列當事人間印花稅事件，業經本院於民國113年3月14日辯論終結，茲有尚須調查事項，爰命再開辯論，特裁定。

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8 日
法官 林學晴

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本裁定不得抗告。

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8 日
書記官 蔡宗和